

溫泉檢驗證明書

申請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
溫泉名稱：萬里溫泉

檢驗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營業處所：新北市萬里區大鵬里萬里加投197之3號1-4樓

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(02)2299-0212-4

聯絡人：連怡婷

(一) 溫泉現地調查結果

採樣日期：114.05.06

水質特徵	顏色：透明 味道：微硫磺味 雜質：有雜質 其他：無	泉溫	使用端出水口：40.8~41.2℃ 儲槽出水口：40.2℃ 檢測時氣溫：28.6~29.3℃
酸鹼度	使用端出水口 pH 值：1.7 儲槽出水口 pH 值：1.7	溫泉取得方式	☐ 自然湧出 ☒ 開發方式取得 ☐ 溫泉取供事業供水
供給方式	☒ 直接放流不回收 ☐ 部分回流處理再利用 換水頻率：每次換水 ☒ 自然冷卻 ☐ 加水降溫 ☐ 加熱增溫 其他：		

(二) 溫泉成分檢驗結果：

檢驗完成日期：114.05.07

檢驗項目	檢驗值(mg/L)		檢驗方法	檢驗項目	檢驗值(mg/L)		檢驗方法
	使用端出水口	儲槽出水口			使用端出水口	儲槽出水口	
總溶解固體量	10000	9770	原水過濾法	陰離子成分：			
				硫酸根離子	1610	1460	濁度法
				氯離子	4490	4440	硝酸汞滴定法

(三) 泉質類別：氯化物-硫酸鹽泉

檢驗證明：

符合溫泉標準合格證章	檢驗機關(構)、團體簽章
1. 泉溫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攝氏 30 度以上。 2.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第一款 溶解固體量 500 mg/L 以上。 3.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第二款第二項 硫酸根離子 250 mg/L 以上。 4.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第一款第三項 氯離子 250 mg/L 以上。	



報告編號：EZ114H0077

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
 檢驗室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 電話：(02)2299-0212~4
 專案編號：EZ114H0077

溫 泉 樣 品 檢 驗 報 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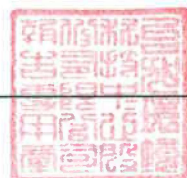
受測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 委託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 樣品名稱：溫泉水(源頭) 採樣時間：114年05月06日09:55~10:02
 樣品編號：0077H0010 收樣日期：114年05月06日
 採樣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日期：114年05月19日
 採樣地點：新北市萬里區大鵬里萬里加投197之3號1-4樓 報告編號：EZ114H0077-N
 聯絡人：連怡婷

檢 驗 項 目	檢 驗 值	單 位	檢 驗 方 法	溫 泉 標 準	備 註
泉 溫	40.2	℃	溫泉水中，泉溫檢測法 -溫泉泉溫檢測法	>30℃	
氫離子濃度指數	1.7(40.2℃)	—	NIEA W424.53A	—	
導 電 度	20100	μS/cm	NIEA W203.52C	—	
溶解固體量	9770	mg/L	溫泉水中，溶解固體量 檢測法-原水過濾法	>500 mg/L	
硫酸根離子	1460	mg/L	溫泉水中，硫酸根離子 檢測法-濁度法	>250 mg/L	
氯離子	4440	mg/L	溫泉水中，氯離子檢測法- 硝酸汞滴定法	>250 mg/L	
*****	*以下空白*	***	*****	*****	***

備註：
 1. 本報告共5頁，分離使用無效，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 2.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(MDL)及單位；低於定量極限，以<QL表示，QL表示定量極限值。

檢測機構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 檢驗室主管：葉明美

葉明美
 報告專用章



42

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
檢驗室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 電話：(02)2299-0212~4
專案編號：EZ114H0077

溫泉樣品檢驗報告

受測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樣品名稱：溫泉水(211湯屋)
樣品編號：0077H0020
採樣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採樣地點：新北市萬里區大鵬里萬里加投197之3號1-4樓
聯絡人：連怡婷

委託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採樣時間：114年05月06日10:22~10:29
收樣日期：114年05月06日
報告日期：114年05月19日
報告編號：EZ114H0077-N

檢驗項目	檢驗值	單位	檢驗方法	溫泉標準	備註
導電度	20900	$\mu\text{S}/\text{cm}$	NIEA W203.52C	—	
*****	*以下空白*	***	*****	*****	***

備註：

1. 本報告共5頁，分離使用無效，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2.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(MDL)及單位；低於定量極限，以<QL表示，QL表示定量極限值。

檢測機構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：葉明美



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
檢驗室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 電話：(02)2299-0212~4
專案編號：EZ114H0077

溫泉樣品檢驗報告

受測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樣品名稱：溫泉水(209湯屋)
樣品編號：0077H0030
採樣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採樣地點：新北市萬里區大鵬里萬里加投197之3號1-4樓
聯絡人：連怡婷

委託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採樣時間：114年05月06日10:31~10:39
收樣日期：114年05月06日
報告日期：114年05月19日
報告編號：EZ114H0077-N

檢驗項目	檢驗值	單位	檢驗方法	溫泉標準	備註
導電度	20800	$\mu\text{S}/\text{cm}$	NIEA W203.52C	—	
*****	*以下空白*	***	*****	*****	***

備註：

1. 本報告共5頁，分離使用無效，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2.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(MDL)及單位；低於定量極限，以<QL表示，QL表示定量極限值。

檢測機構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：葉明美



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
 檢驗室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 電話：(02)2299-0212~4
 專案編號：EZ114H0077

溫 泉 樣 品 檢 驗 報 告

受測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 樣品名稱：溫泉水(310湯屋)
 樣品編號：0077H0040
 採樣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 採樣地點：新北市萬里區大鵬里萬里加投197之3號1-4樓
 聯絡人：連怡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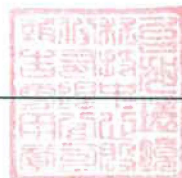
委託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 採樣時間：114年05月06日10:43~10:50
 收樣日期：114年05月06日
 報告日期：114年05月19日
 報告編號：EZ114H0077-N

檢 驗 項 目	檢 驗 值	單 位	檢 驗 方 法	溫 泉 標 準	備 註
泉溫	40.8	℃	溫泉水中，泉溫檢測法 -溫泉泉溫檢測法	>30℃	
氫離子濃度指數	1.7(40.8℃)	—	NIEA W424.53A	—	
導電度	20700	μS/cm	NIEA W203.52C	—	
溶解固體量	9920	mg/L	溫泉水中，溶解固體量 檢測法-原水過濾法	>500 mg/L	
硫酸根離子	1650	mg/L	溫泉水中，硫酸根離子 檢測法-濁度法	>250 mg/L	
氯離子	4430	mg/L	溫泉水中，氯離子檢測法- 硝酸汞滴定法	>250 mg/L	
*****	*以下空白*	***	*****	*****	***

備註：
 1. 本報告共5頁，分離使用無效，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 2.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"ND"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(MDL)及單位；低於定量極限，以<QL表示，QL表示定量極限值。

檢測機構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：葉明美



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
檢驗室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一路一號四樓之五 電話：(02)2299-0212~4
專案編號：EZ114H0077

溫 泉 樣 品 檢 驗 報 告

受測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樣品名稱：溫泉水(510湯屋)
樣品編號：0077H0050
採樣單位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採樣地點：新北市萬里區大鵬里萬里加投197之3號1-4樓
聯絡人：連怡婷

委託單位：萬里仙境溫泉會館
採樣時間：114年05月06日10:53~11:01
收樣日期：114年05月06日
報告日期：114年05月19日
報告編號：EZ114H0077-N

檢 驗 項 目	檢 驗 值	單 位	檢 驗 方 法	溫 泉 標 準	備 註
泉 溫	41.2	℃	溫泉水中，泉溫檢測法 -溫泉泉溫檢測法	>30℃	
氫離子濃度指數	1.7(41.2℃)	—	NIEA W424.53A	—	
導 電 度	20700	μS/cm	NIEA W203.52C	—	
溶解固體量	10100	mg/L	溫泉水中，溶解固體量 檢測法-原水過濾法	>500 mg/L	
硫酸根離子	1570	mg/L	溫泉水中，硫酸根離子 檢測法-濁度法	>250 mg/L	
氯離子	4550	mg/L	溫泉水中，氯離子檢測法- 硝酸汞滴定法	>250 mg/L	
*****	*以下空白*	***	*****	*****	***

備註：

1. 本報告共5頁，分離使用無效，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2.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“ND”表示，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(MDL)及單位；低於定量極限，以<QL表示，QL表示定量極限值。

檢測機構名稱：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檢驗室主管：葉明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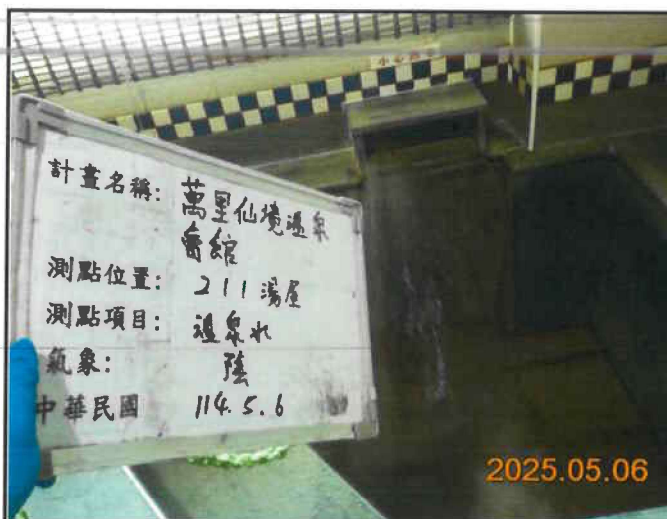
照片存證



內容: 源頭-現況



內容: 源頭-樣品



內容: 211 湯屋-現況



內容: 211 湯屋-樣品



內容: 209 湯屋-現況



內容: 209 湯屋-樣品

照片存證

